

106年國中教育會考各科計分與閱卷結果說明

2017/06/09

106年國中教育會考各測驗科目計分及寫作測驗與數學非選題閱卷工作已於日前完成，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各科計分採「標準參照」方式，廣邀學科教授、中學教師及測驗專家，依據事先制定的各能力表現標準，對各科學生能力等級做「精熟」與「基礎」等級的門檻切點設定，將學生在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5科的評量結果，分為「精熟」、「基礎」及「待加強」3個能力等級。各科能力等級加標示與答對題數對照表與各科能力等級加標示人數百分比統計表如表一至表四所列。

**表一、106年國中教育會考
國文科、社會科與自然科能力等級加標示與答對題數對照表**

		國文		社會		自然	
精熟	A++	41-48	46-48	55-63	60-63	47-54	52-54
	A+		44-45		58-59		51
	A		41-43		55-57		47-50
基礎	B++	20-40	36-40	23-54	47-54	20-46	38-46
	B+		31-35		39-46		30-37
	B		20-30		23-38		20-29
待加強	C	0-19		0-22		0-19	

表二、106 年國中教育會考英語科閱讀與聽力答對題數對應整體能力等級加標示對照表

閱讀答 對題數	聽力答對題數																						
	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0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1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2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3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4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5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6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7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8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9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10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11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基礎 (B)	基礎 (B)

閱讀答 對題數	聽力答對題數																					
	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38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39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40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41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備註：

1. 106 年國中教育會考英語科閱讀與聽力答對題數對應能力等級對照表

閱讀		聽力	
等級	答對題數	等級	答對題數
精熟	36-41	基礎	13-21
基礎	14-35		
待加強	0-13	待加強	0-12

2. 106 年國中教育會考英語科整體能力等級加標示與加權分數對照表

等級	標示	加權分數	
精熟	A++	90.24-100.00	98.05-100.00
	A+		96.10-97.14
	A		90.24-95.24
基礎	B++	39.70-89.52	80.49-89.52
	B+		66.88-80.00
	B		39.70-66.83
待加強	C	0.00-39.65	

註：加權分數之呈現方式為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 2 位

3.英語科整體（閱讀加聽力）能力是計算加權分數後劃分等級，計算方式請參考【[國中教育會考英語科計分方式說明](#)】。

表三、106 年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選擇題答對題數與非選擇題分數對應能力等級加標示對照表

選擇題 答對題數	非選擇題分數						
	0	1	2	3	4	5	6
0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1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2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3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4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5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6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7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8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基礎 (B)	基礎 (B)
9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10	待加強	待加強	待加強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11	待加強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12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13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14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15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16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17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18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19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20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21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精熟 (A)
22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精熟 (A)	精熟 (A)
23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24	基礎 (B++)	基礎 (B++)	基礎 (B++)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25	基礎 (B++)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26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精熟 (A++)

備註：

1. 106 年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能力等級加標示與加權分數對照表

等級	標示	加權分數	
精熟	A++	83.65-100.00	96.73-100.00
	A+		93.46-95.00
	A		83.65-92.50
基礎	B++	38.46-83.46	70.58-83.46
	B+		58.27-70.38
	B		38.46-58.08
待加強	C	0.00-37.88	

2. 數學科能力是選擇題與非選擇題兩題型之答題表現計算加權分數後劃分等級，計算方式請參考【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計分方式說明】。

表四、106 年國中教育會考
各科能力等級加標示人數百分比統計表

		國文		英語		數學		社會		自然	
精熟	A++		5.27%		7.36%		6.95%		6.56%		5.99%
	A+	20.82%	5.84%	22.72%	4.40%	20.93%	3.80%	18.41%	4.75%	16.60%	2.34%
	A		9.71%		10.96%		10.18%		7.10%		8.27%
基礎	B++		16.22%		46.66%		11.78%		48.92%		12.30%
	B+	15.83%	11.76%	12.17%		16.47%	16.65%				
	B	30.60%	23.12%	24.45%		33.02%	28.64%				
待加強	C	16.53%		30.62%		30.15%		14.72%		22.13%	

備註：

1. 106 年國中教育會考英語科閱讀與聽力能力等級人數百分比統計表

閱讀		聽力	
等級	人數百分比	等級	人數百分比
精熟	25.18%	基礎	69.86%
基礎	47.31%		
待加強	27.51%	待加強	30.14%

2. 各科能力等級加標示人數百分比係以有效人數計算（即扣除缺考、重大違規、點字卷及免考英語聽力者）。各有效人數分別為：國文 240807 人、英語 239651 人、數學 240844 人、社會 240924 人與自然 240362 人。

3. 答對題數（國文、社會與自然）或加權分數（英語與數學）相同者皆為同一標示。

此次計分結果顯示各科「精熟」等級的學生答對題數(加權分數得分)比例約為84%~90%，「基礎」等級的學生平均答對題數比例至少約佔整份測驗的37%~42%。以國文科為例，總題數為48題，計分結果顯示考生答對41題可達到「精熟」等級，答對題數比例約為85.4%；答對20題就能達到「基礎」等級，答對題數比例約為41.67%。依照此次計分結果各科精熟的人數比例為16.60%~22.72%、基礎的人數比例為46.66%~66.87%，而待加強的人數比例為14.72%~30.62。針對免考英語聽力之聽障考生，其英語閱讀成績即為英語整體能力等級，表五的對照表提供其確認成績單之等級與標示。106年教育會考所有計分結果與統計資料已公告，歡迎上網下載，網址：[http:// cap.ntnu.edu.tw](http://cap.ntnu.edu.tw)。

**表五、106年國中教育會考
免考聽力之聽障生英語科能力等級加標示與閱讀答對題數對照表**

等級	標示	答對題數	
精熟	A++	36-41	40-41
	A+		39
	A		36-38
基礎	B++	14-35	30-35
	B+		24-29
	B		14-23
待加強	C	0-13	

備註：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或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聽覺障礙之考生得予免試免計英語（聽力）。其英語（閱讀）成績即為英語整體能力等級，並以英語（閱讀）能力表現依原本定義計算後加標示。

表六、106年國中教育會考各能力等級類別暨寫作測驗級分人數百分比統計表

類別	人數	百分比	六級分			五級分			四級分			三級分以下		
			在此類別人數	占此類別百分比	占全部考生百分比	在此類別人數	占此類別百分比	占全部考生百分比	在此類別人數	占此類別百分比	占全部考生百分比	在此類別人數	占此類別百分比	占全部考生百分比
5A0B0C	21059	8.80%	1401	6.65%	0.59%	10585	50.26%	4.43%	8911	42.31%	3.73%	162	0.77%	0.07%
4A1B0C	10730	4.49%	338	3.15%	0.14%	4158	38.75%	1.74%	6041	56.30%	2.53%	193	1.80%	0.08%
4A0B1C	15	0.01%	0	0.00%	0.00%	4	26.67%	0.00%	8	53.33%	0.00%	3	20.00%	0.00%
3A2B0C	11381	4.76%	221	1.94%	0.09%	3726	32.74%	1.56%	7172	63.02%	3.00%	262	2.30%	0.11%
3A1B1C	59	0.02%	0	0.00%	0.00%	8	13.56%	0.00%	44	74.58%	0.02%	7	11.86%	0.00%
3A0B2C	0	0.00%	0	0.00%	0.00%	0	0.00%	0.00%	0	0.00%	0.00%	0	0.00%	0.00%
2A3B0C	14949	6.25%	225	1.51%	0.09%	4450	29.77%	1.86%	9758	65.28%	4.08%	516	3.45%	0.22%
2A2B1C	307	0.13%	2	0.65%	0.00%	39	12.70%	0.02%	228	74.27%	0.10%	38	12.38%	0.02%
2A1B2C	11	0.00%	0	0.00%	0.00%	4	36.36%	0.00%	4	36.36%	0.00%	3	27.27%	0.00%
2A0B3C	0	0.00%	0	0.00%	0.00%	0	0.00%	0.00%	0	0.00%	0.00%	0	0.00%	0.00%
1A4B0C	23765	9.94%	174	0.73%	0.07%	5300	22.30%	2.22%	17080	71.87%	7.14%	1211	5.10%	0.51%
1A3B1C	1916	0.80%	6	0.31%	0.00%	282	14.72%	0.12%	1373	71.66%	0.57%	255	13.31%	0.11%
1A2B2C	237	0.10%	4	1.69%	0.00%	32	13.50%	0.01%	155	65.40%	0.06%	46	19.41%	0.02%
1A1B3C	36	0.02%	0	0.00%	0.00%	4	11.11%	0.00%	21	58.33%	0.01%	11	30.56%	0.00%
1A0B4C	17	0.01%	0	0.00%	0.00%	0	0.00%	0.00%	5	29.41%	0.00%	12	70.59%	0.01%
0A5B0C	56286	23.53%	143	0.25%	0.06%	7592	13.49%	3.17%	43766	77.76%	18.30%	4785	8.50%	2.00%
0A4B1C	28726	12.01%	28	0.10%	0.01%	2077	7.23%	0.87%	21732	75.65%	9.09%	4889	17.02%	2.04%
0A3B2C	20857	8.72%	10	0.05%	0.00%	1036	4.97%	0.43%	14690	70.43%	6.14%	5121	24.55%	2.14%
0A2B3C	16567	6.93%	6	0.04%	0.00%	521	3.14%	0.22%	10409	62.83%	4.35%	5631	33.99%	2.35%
0A1B4C	14900	6.23%	2	0.01%	0.00%	221	1.48%	0.09%	7614	51.10%	3.18%	7063	47.40%	2.95%
0A0B5C	17358	7.26%	0	0.00%	0.00%	154	0.89%	0.06%	5974	34.42%	2.50%	11230	64.70%	4.70%

備註：

1. 能力等級類別中之 A、B、C 分別表示精熟、基礎及待加強等級，5A0B0C 表示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五科皆為精熟等級之類別，1A4B0C 表示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五科中有一科為精熟其餘四科為基礎等級之類別。
2. 學生寫作測驗成績歸類為六級分、五級分、四級分與三級分以下。

3. 各能力等級類別暨寫作測驗級分人數百分比係以各科皆為有效人數計算（即扣除任一科缺考、重大違規、點字卷及免考英語聽力者）。有效人數為：239176 人。

壹、各科能力等級表現說明

各科「精熟」、「基礎」及「待加強」的整體能力表現描述及各能力等級在 106 年國中教育會考題本中的表現，分科說明如下：

一、國文科

(一)各能力等級整體表現描述

- ◎精 熟：能具備與教材相關的語文知識，並能深入的理解文本內容、評鑑文本的內容與形式。
- ◎基 礎：大致能具備與教材相關的語文知識，並能大致理解文本內容、評鑑文本的內容與形式。
- ◎待加強：僅能具備部分與教材相關的語文知識，並有限的理解文本內容、評鑑文本的內容與形式。

(二)國文閱讀能力達到「精熟」等級者在106年國中教育會考題本的表現

整體而言，「精熟」能力等級者能應用語文知識，並能理解、分析複雜或隱晦的文本，在此題本中的能力表現，條列如下：

1. 能深入理解或應用常用國字與詞語。
2. 能理解或應用與教材相關的語法常識及文化先備知識。
3. 能自略複雜的文本中提取訊息。
4. 能理解複雜或隱晦文本的涵義、主旨、觀點。
5. 能判斷文句在複雜文本中的適切性。
6. 能分析複雜或隱晦文本的寫作手法。
7. 能整合、比較複雜文本的重點與細節。

(三)國文閱讀能力達到「基礎」等級者在106年國中教育會考題本的表現

整體而言，「基礎」能力等級者能具備語文知識，並能理解、分析略複雜或略隱晦的文本，在此題本中的能力表現，條列如下：

1. 能理解或應用常用國字與詞語。
2. 能理解或應用與教材相關的語法常識及文化先備知識。
3. 能自略複雜的文本中提取訊息。
4. 能理解略複雜或略隱晦文本的涵義、主旨、觀點。
5. 能分析略複雜或略隱晦文本的寫作手法。

6. 能整合、比較略微複雜文本的重點與細節。

(四)國文閱讀能力為「待加強」等級者在106年國中教育會考題本的表現

整體而言，「待加強」能力等級者僅能理解部分常用字詞與語文知識，並僅能理解簡單的文本。

二、英語科

(一)閱讀能力各等級整體表現描述

- ◎精 熟：能整合應用字句及語法結構等多項語言知識；能理解主題較抽象或嚴肅、訊息或情境多元複雜、語句結構長且複雜的文本，並指出各類文本的主旨、結論與作者立場等重要訊息，且能整合文本內容如文本結構、解釋或例子等，做進一步的推論或評論。
- ◎基 礎：能理解字句基本語意及語法概念；能理解主題具體熟悉或貼近日常生活、訊息或情境略為複雜、語句結構略長的文本，並指出文本主旨、結論與作者立場等重要訊息，且從文本的解釋或例子做出推論。
- ◎待加強：僅能有限地理解字句基本語意；僅能理解主題貼近日常生活或與個人相關、訊息或情境單純且明顯、語句結構簡單的文本或語句；僅能指出文本明白陳述的主旨、結論與作者立場等重要訊息；僅能藉文本明顯的線索做出簡易的推論。

(二)英語閱讀能力達到「精熟」等級者在106年國中教育會考題本的表現

整體而言，「精熟」能力等級者能整合應用多項語言知識，理解各式複雜文本，在此題本中的能力表現，條列如下：

1. 除了能理解一般基本字詞(句)語意，也能掌握字詞(句)抽象語意的運用。
2. 除了能理解基本語法概念或規則，也能透過上下文(句)意掌握語法的應用。
3. 除了能理解簡易的圖表，也能綜合文本內容與圖表內容做進一步的解讀。
4. 除了能理解主題具體熟悉的簡易文本大意，也能掌握語句長、訊息多的各類文本。
5. 除了能指出文本中明確陳述的訊息或做局部的簡易推論，也能綜合文本中的訊息做推論，並能利用篇章結構整合上下文意。

(三)英語閱讀能力達到「基礎」等級者在106年國中教育會考題本的表現

整體而言，「基礎」能力等級者能理解基本語言知識及簡易文本，在此題本中的能力表現，條列如下：

1. 能理解一般基本字詞語意。
2. 能理解基本語法概念或規則。
3. 能從簡易的圖表中找出所需的訊息。
4. 能理解主題具體熟悉的簡易文本大意。
5. 能指出文本中明確陳述的訊息或做局部的簡易推論。

(四)英語閱讀能力為「待加強」等級者在106年國中教育會考題本的表現

整體而言，「待加強」能力等級者無法或僅能有限地辨識具體字義及基本語法規則，也僅能有限地理解簡易文本的內容。

(五)聆聽能力各等級整體表現描述 106 年英語聽力僅分「基礎」與「待加強」兩個等級

- ◎基礎：能聽懂日常生活主題、訊息單純的短篇言談，指出言談的主旨與結論等重要訊息，並從言談中明顯的言語及其他如語調與節奏等線索做出簡易推論。
- ◎待加強：僅能聽懂單句及簡易問答；僅能有限的理解短篇言談。

(六)英語聆聽能力達到「基礎」等級者在 106 年國中教育會考題本的表現

整體而言，「基礎」能力等級者能理解基本對話與其言談目的，在此題本中的能力表現，條列如下：

1. 能辨識簡易句子的溝通功能。
2. 能理解短篇對話的語境、言談的大意、言談發生的地點以及說話者的身分等。
3. 能推論短篇對話中隱含的意思。

(七)英語聆聽能力為「待加強」等級者在 106 年國中教育會考題本的表現

整體而言，「待加強」能力等級者僅能有限地聽懂單句與其溝通功能，僅能理解少數訊息單純的短篇對話。

三、數學科

(一)各能力等級整體表現描述

- ◎精熟：能作數學概念間的連結，建立恰當的數學方法或模式解題，並能論證。
- ◎基礎：理解基本的數學概念、能操作算則或程序，並應用所學解題。
- ◎待加強：認識基本的數學概念，僅能操作簡易算則或程序。

(二)數學能力達到「精熟」等級者在106年國中教育會考試題本的表現

整體而言，「精熟」能力等級者能作數學概念間的連結，建立恰當的數學方法或模式解題，並能論證，在此題本中的能力表現，條列如下：

1. 能連結不同的數學概念、性質、定理，並應用於解題和論證。
2. 能在較複雜的情境中，將待解的問題轉化成數學問題，並擬定解題策略。
3. 能利用數學性質做簡單證明，也能利用回應情境、設想特例、估計等方式，說明或反駁敘述的合理性。

(三)數學能力達到「基礎」等級者在106年國中教育會考試題本的表現

整體而言，「基礎」能力等級者能理解基本的數學概念、能操作算則或程序，並應用所學解題，在此題本中的能力表現，條列如下：

1. 能理解基本的數學概念、性質、定理，並應用於解題。
2. 能操作數、符號、多項式的運算，與方程式、不等式的求解程序。
3. 能閱讀圖表或統計結果，並計算相關的統計量或機率。

(四)數學能力為「待加強」等級者在106年國中教育會考試題本的表現

整體而言，「待加強」能力等級者僅能認識基本的數學概念，能操作簡易的算則。

四、社會科

(一)各能力等級整體表現描述

◎精 熟：能廣泛且深入的認識及了解社會科學習內容，並具有運用多元的社會科知識之能力。

◎基 礎：能大致認識及了解社會科學習內容，並具有運用基礎的社會科知識之能力。

◎待加強：能約略認識及了解社會科學習內容。

(二)社會科達到「精熟」等級者在106年國中教育會考題本的表現

整體而言，「精熟」能力等級者能廣泛且深入的認識及了解社會科學習內容，並具有運用多元的社會科知識之能力。在此題本中的能力表現，條列如下：

1. 能建構世界的地理空間分布，並理解、探討空間分布對地理特性的影響。
2. 能建構重要歷史知識的時空架構。
3. 能靈活運用多項社會科知識解決問題。
4. 能透過圖表的轉譯，分析不同主體間的差異。

(三)社會科達到「基礎」等級者在106年國中教育會考題本的表現

整體而言，「基礎」能力等級者能大致認識及了解社會科學習內容，並具有運用基礎的社會科知識之能力。在此題本中的能力表現，條列如下：

1. 對於世界重要地理區的地理特色，有一定程度的認知。
2. 能認識及了解重要的歷史知識，並能掌握歷史事件發展的時間脈絡。
3. 能理解地理現象或歷史事件的因果關係。
4. 對於公民科概念有基本的認識，並能進一步運用相關知識進行比較，或處理日常生活情境中簡單的問題。
5. 能利用社會科知識自圖表中適切地擷取資訊。

(四)社會科為「待加強」等級者在106年國中教育會考題本的表現

整體而言，「待加強」能力等級者僅能約略認識及了解社會科學習內容。在此題本中的能力表現，條列如下：

1. 對於臺灣與世界重要國家的地理特色，有一定程度的認知。
2. 有限地認識及了解歷史上重要的人物、事件、制度、思想、文化、族群互動及社會生活。

3. 對於常見的社會現象、基本的政治制度與各種社會規範有約略的認識及了解。

五、自然科

(一)各能力等級整體表現描述

- ◎精 熟：能融會貫通學習內容，並能運用所培養的能力來解決需要多層次思考的問題。
- ◎基 礎：能知道及理解學習內容，並能運用所培養的能力來解決基本的問題。
- ◎待加強：能部分知道及理解學習內容。

(二)自然科能力達到「精熟」等級者在106年國中教育會考題本的表現

整體而言，達到「精熟」能力等級者能融會貫通學習內容，並能運用所培養的能力來解決需要多層次思考的問題，在此題本中的能力表現，條列如下：

1. 除了能知道基本的科學現象、原理、名詞及實驗概念，也能整合不同的科學概念及處理較複雜的程序。
2. 除了能解讀圖表資料，也能分析其中的資料並做出推論。
3. 除了能運用科學方法做出簡易的推論，也能應用科學方法分析資料做出進一步的結論。
4. 除了能運用基本的空間思考能力，也能進行抽象、繁複的空間思考與推論。

(三)自然科能力達到「基礎」等級者在106年國中教育會考題本的表現

整體而言，達到「基礎」能力等級者能知道及理解學習內容，並能運用所培養的能力來解決基本的問題，在此題本中的能力表現，條列如下：

1. 能知道基本的科學現象、原理、名詞及實驗概念，並加以運用。
2. 能解讀基本的圖表資料。
3. 能運用科學方法做出簡易的推論。
4. 能運用基本的空間思考能力。

(四)自然科能力為「待加強」等級者在106年國中教育會考題本的表現

整體而言，「待加強」能力等級者僅能有限的知道科學現象、名詞及實驗概念，也僅能有限的解讀基本的圖表資料。

貳、寫作測驗及數學科非選擇題閱卷說明

此次會考需人工閱卷的部分包含寫作測驗及數學科非選擇題，所有參與閱卷的國文科及數學科閱卷委員皆經過適當的閱卷評分培訓，確保評分

一致性與公平性。詳細閱卷說明分述如下：

一、寫作測驗

此次寫作測驗的題目為「在這樣的傳統習俗裡，我看見……」。本題所指「傳統習俗」，以某地域、群體相沿已久，關於食衣住行、生育、婚嫁、喪葬、娛樂、宗教、歲時等社會文化的儀式、習慣以及禁忌等為範疇。

學生可選擇耳熟能詳、相沿成習的風俗（例如：中秋節吃月餅），或僅存在某時空中，某群人所形成的群體活動、行為、習慣（例如：家族禁忌）為寫作素材，只要能對該傳統習俗言之成理者，皆屬合題。

就考生取材而言，題目所列舉之「歲時」、「祭祀」、「生育婚喪」、「其它」四類參考資料，考生多能就其生活經驗，選擇取用。並依其所見所聞，或記述傳統習俗之由來、儀式，如：端午節與屈原的關係、女兒出嫁時潑水的原因；或申說其體驗過程之所思所感，如：喪禮中親人離世的悲傷、春節歡欣踴躍的團圓氣氛、對於祭祀燒金紙汙染空氣的省思。由於可選材之範圍廣，且貼近生活，多數考生均能敘寫出個人所知、所見，呈現針對傳統習俗所「看見」之內涵。

在評閱的過程中，對於五、六級分的試卷，會更著重考生在立意取材、結構組織、遣詞造句方面，是否具有進一步的表現。寫作能力優秀的學生，有的能在經驗、歷程，或感受、體悟上有較為深刻的闡述；有的布局縝密、脈絡清晰、開展完整；有的則能夠運用豐富辭采，鮮明生動地描寫。整體而言，均能清楚敘寫傳統習俗，依其感受到的情感、體會到的意義，闡釋個人所知、所見、所感，以彰顯「看見」之寫作重點。

本次測驗，考生多能從生活經驗、所見所聞取材進行敘寫，並展現敘述、抒情、描寫、議論等不同面向的能力。今年總體來說，文不終篇的比例普遍降低，但仍有部分考生違規畫記符號或繳交空白卷，非常可惜。

二、數學科非選擇題

106年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測驗非選擇（建構反應）題主要評量學生運用數學知識解題，並表達其解題過程與說明理由的能力。此次測驗有2題非選擇題，第1題與生活中選舉情境相關，主要評量學生解讀表格、根據數量推理、溝通表達的能力。學生作答此題時，須根據題目所給資訊，發展出可以判斷甲、乙是否有機會當選的策略，並以恰當的方式說明理由。第2題評量學生是否能運用解析幾何中「直線方程式與其解的關係」以及平面幾何中「相似形性質」進行推理，同時評量學生表達其推理過程的能力。學生作答此題時須理解直線上的點與直線方程式的關係，發展適當解題策略來得出證明三角形相似所需的條件，並清楚表達其解題過程。

數學科非選擇題每題的分數分為0、1、2、3四種分數。不同於選擇題以正確答案為計分的標準，非選擇題的評分著重於解題「策略」的適切性，及「表達」解題過程的合理性、完整性。

第1題學生主要使用的解題策略為「配票論述法」以及「必當選最少票數法」。「配票論述法」是舉出甲、乙、丙三人在第四投開票所中所得票數來論述甲有機會當選、乙沒機會當選；「必當選最少票數法」是算出甲、乙必可當選的最少票數，來說明甲有機會當選、乙沒機會當選。「配票論述法」的評分要點為：(1)針對甲，舉出的票數分配是否足以說明甲得到最高票，進而判斷甲有機會當選；(2)針對乙，是否將所有250票分配

給乙以說明其得票無法大於丙的得票數，進而判斷乙沒機會當選。「必當選最小票數法」的評分要點為是否呈現得出必當選票數的運算過程，並將票數與 250 比較，進而判斷甲有機會當選而乙沒機會當選。

第 2 題學生主要使用的解題策略為將直線 L 上之 C 點坐標代入 L 的方程式以求得 k 值，再根據 D 點是直線 L 與 y 軸的交點，得出 \overline{OD} 的長度，進而利用相似性質說明 $\triangle AOB$ 與 $\triangle COD$ 相似。此題評分要點為學生是否能根據題目所給已知條件，正確求出 k 值與 \overline{OD} 的長度，進而利用相似性質推論 $\triangle AOB$ 與 $\triangle COD$ 相似，並清楚說明步驟間的合理性。